

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中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制定《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本次制定《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将规范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绩效管理，建立有效的高管人员激励与约束机制，充分调动高管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性，促进公司健康、稳定、持续发展，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，亦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、本次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合法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审查意见，涉及该事项的 3 名董事回避了表决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3、基于独立判断的原则，我们同意《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。

独立董事：曹国华

独立董事：袁 林

独立董事：余剑锋

独立董事：陈煦江

2017 年 11 月 24 日